

关于 2024 年市级决算（草案）和 2025 年上半年全市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5 年 8 月 28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上

市财政局局长 温江涛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市政府委托，我向本次会议提交 2024 年市级决算草案及报告，请予审查。同时，报告 2025 年上半年全市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4 年市级（含市本级、赣州经开区、蓉江新区）决算情况

2024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监督下，市财政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较好完成了市六届人大五次会议确定的财政目标任务。2024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7.23 亿元，增长 1.5%；支出 228.09 亿元，增长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92.36 亿元，增长 1.8%；支出 149.08 亿元，增长 14.7%。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2.91 亿元，增长 22.7%；支出 13.27 亿元，增长 28.9%。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41 亿元，增长 1.1%；支出 137.39 亿元，增长 6.6%。

（一）市本级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2.51 亿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0.7%。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91.39 亿元、下级上解收入 31.99 亿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28.23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25.28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7 亿元、调入资金 2.49 亿元，收入总量为 248.89 亿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9.88 亿元，增长 0.9%。加上补助下级支出 14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 1.55 亿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4.33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5.79 亿元，支出总量为 225.55 亿元。收支扎抵，年终结余结转 23.34 亿元。

从收入决算具体情况看，税收收入 15.75 亿元，为预算的 93.7%，下降 1%，其中：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分别减收 0.55 亿元、0.6 亿元，同比下降 7.4%、20.8%，主要是受房地产业低迷和银行业市场环境和政策调整影响，这两个行业税收下降较大。非税收入 26.77 亿元，为预算的 104.1%，增长 1.8%，其中：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95 亿元、下降 53.1%，罚没收入 9.82 亿元、下降 27.5%，主要是积极落实减税降费政策，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持续为市场主体减负；国有资产（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7.38 亿元，增长 75.9%，主要是加大了存量资产盘活力度；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5.33 亿元，增长 2.9 倍，主要是加大对结存住房基金清缴力度。

从支出决算具体情况看，公共安全支出 16.66 亿元，增长 4.2%；教育支出 14.42 亿元，增长 9.8%，主要是加大对教育投入力度，高等教育、高职教育支出增加较多；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9 亿元，下降 22.9%，主要是 2024 年起工

工伤保险实行省级统收统支，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不在市本级列支；卫生健康支出 57.65 亿元，增长 2.1%；城乡社区支出 15.97 亿元，增长 10.7%，主要是 2024 年增加一般债券资金对赣州中心城区快速路工程等项目的支持；农林水支出 2.26 亿元，下降 21.5%，主要是上级下达的部分农林水转移支付分配向基层倾斜，用于市本级资金有所减少，市本级该类支出下降（全市农林水支出同比增长 23.2%）；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7 亿元，增长 63.6%，主要是持续加大对工业领域的投入力度，同时部分 2023 年项目结转至 2024 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3.37 亿元，下降 32.3%，主要是 2023 年拨付廉租房住房建设一次性资金，抬高了支出基数。同时，根据《预算法》规定，其他有关事项报告如下：

（1）对县（市、区）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情况。市本级对县级转移支付 14 亿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 7.33 亿元，占 52.4%；专项转移支付 6.67 亿元，占 47.6%。

（2）预备费安排使用情况。市本级预备费预算安排 2 亿元，2024 年未发生支出。

（3）上年结转结余资金使用情况。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25.28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使用 20.95 亿元，统筹盘活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33 亿元。

（4）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收支情况。市本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年初余额 5.16 亿元，预算执行中大力开源节流挖潜，按规定补充 25.79 亿元，年末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 30.95 亿元。

(5) 预算周转金收支情况。市本级预算周转金年初、年末余额均为 0.8 亿元，当年无变化。

(6) “三公”经费使用管理情况。市本级“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5930.16 万元，较上年减少 1372.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 354.01 万元，较上年增加 234.34 万元，主要是新冠疫情期间出国出境减少拉低了基数以及 2024 年出国出境招商引资等活动增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077.71 万元，较上年减少 1389.25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1498.44 万元，较上年减少 217.69 万元。

(7) 政府债券收支情况。市本级申请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112.61 亿元。从预算类型看，一般债券 28.21 亿元，专项债券 84.40 亿元。从债券类型看，新增债券 41.84 亿元，主要用于交通、公共卫生、教育、水利等领域基础设施建设；再融资债券 70.77 亿元(含化隐债资金)。从债券期限看，10 年期债券 52.41 亿元、15 年期债券 8.58 亿元、20 年期债券 45.62 亿元、30 年期债券 6 亿元。2024 年市本级政府还本 30.86 亿元，付息 8.45 亿元。2024 年末市本级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325.18 亿元，控制在核定的债务限额 332.45 亿元以内。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3.44 亿元，为预算的 90.6%，增长 32.4%，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完成 18.87 亿元，增长 41.1%，主要是收回两宗闲置的土地重新挂牌出让。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6.82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84.4 亿元、

上年结余收入 11.41 亿元、下级上解收入 3.82 亿元，收入总量为 139.89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7.34 亿元，增长 54.5%，主要是新增超长期特别国债等项目支出。加上补助下级支出 2.78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 0.38 亿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59.52 亿元、调出资金 0.54 亿元，支出总量为 130.56 亿元。收支扎抵，年终结余结转 9.33 亿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48 亿元，为预算的 160%，增长 8.8%。加上上年结余收入 1.22 亿元，收入总量为 4.7 亿元。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78 亿元，增长 92.4%，主要是加大了对交控集团发展的支持。加上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 1.96 亿元，支出总量为 3.74 亿元。收支扎抵，年终结余结转 0.96 亿元。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37.35 亿元，为预算的 103.1%，增长 1.2%。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35.02 亿元，增长 6.6%，主要是异地就医、医保目录扩容、职工门诊共济等政策调整增加支出。当年结余 2.33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142.92 亿元。

5. 2024 年市住建局部门决算和市本级水利专项资金使用重点审核情况

2024 年，市住建局部门决算收入 14.86 亿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83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325.27 万元、其他收入 25.23 万元。部门决算本年支出 14.83 亿元，其中：基

本支出 4595.7 万元、项目支出 14.37 亿元。收支扎抵，年终结余结转 308.16 万元。

2024 年，市本级预算安排水利专项资金 9611 万元，支出使用资金 6883.22 万元。其中：**一是水利建设资金支出 2969.63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病险山塘水库整治提升、水利规划编制、农田水利建设和“四水四定”试点。**二是水土保持专项资金支出 1913.73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生态清洁示范小流域建设、崩岗治理、国家水土保持示范奖补和水土保持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三是水利高质量发展管理资金支出 1177.32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巩固提升、农村供水高质量发展、水利标准化建设、水利工程项目安全及水旱灾害防御等。**四是水利事业经费支出 822.54 万元**，支持水利部门高效运转。剩余 2727.78 万元未使用，主要是市管河道防洪清淤疏浚整治工程相关资金，由于不具备实施条件、病险山塘整治任务数变更等未支付。

（二）赣州经开区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赣州经开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0.53 亿元，为预算的 98.2%，增长 2.7%。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6.1 亿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3.82 亿元、调入资金 9.82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0.73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 亿元，收入总量为 67.01 亿元。赣州经开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5.54 亿元，增长 4.7%。加上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35 亿元、上解支出 11.31 亿元、区域间转移性支出 0.84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29

亿元，支出总量为 66.32 亿元。收支扎抵，年终结余结转 0.69 亿元。

同时，根据《预算法》规定，其他有关事项报告如下：

（1）预备费安排使用情况。赣州经开区预备费预算安排 0.5 亿元，未安排支出。

（2）上年结转结余资金使用情况。赣州经开区一般公共预算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0.73 亿元，已全部当年支出使用。

（3）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收支情况。赣州经开区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年初余额 8.02 亿元，预算执行中大力开源节流挖潜，按规定补充 1.29 亿元，年末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 9.31 亿元。

（4）预算周转金收支情况。赣州经开区预算周转金年初、年末余额均为 0.11 亿元，当年无变化。

（5）“三公”经费使用管理情况。赣州经开区“三公”经费支出为 383.21 万元，较上年减少 279.8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18.37 万元，较上年减少 35.1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5.47 万元，较上年减少 108.33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309.37 万元，较上年减少 136.41 万元。

（6）政府债券收支情况。赣州经开区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44.63 亿元。从预算类型看，一般债券 3.82 亿元，专项债券 40.8 亿元。从债券类型看，新增债券 24.14 亿元，主要用于保障性安居工程、产业园区、教育等领域基础设施建设；再融资债券 20.48 亿元（含化隐债资金）。从债券期限看，

5年期债券0.45亿元、7年期债券2.9亿元、10年期债券16.67亿元、15年期债券6.57亿元、20年期债券8.75亿元、30年期债券9.29亿元。2024年赣州经开区地方政府债券还本7.24亿元，付息4.92亿元。2024年末赣州经开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186.35亿元，控制在上级核定的债务限额189.11亿元以内。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赣州经开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36.92亿元，为预算的61.5%，下降19.6%，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减少。加上专项债务转贷收入40.8亿元、上级补助收入0.94亿元、调入资金1.86亿元、上年结余收入0.25亿元，收入总量为80.78亿元。赣州经开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55.99亿元，下降18.8%，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减少。加上专项债务还本支出19.86亿元、上解支出1.35亿元、调出资金0.2亿元，支出总量77.4亿元。收支扎抵，年终结余结转3.39亿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赣州经开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9.43亿元，增长28.8%，主要是缴纳了一次性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加上上级补助收入0.01亿元、上年结余收入0.19亿元，收入总量为9.63亿元。赣州经开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1亿元，加上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9.43亿元，支出总量为9.53亿元。收支扎抵，年终结余结转0.1亿元。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赣州经开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2.02 亿元，为预算的 90.4%，下降 8.9%。赣州经开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39 亿元，增长 6.9%，主要是待遇标准提高，基金支出相应增加。当年结余 0.63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7.54 亿元。

（三）蓉江新区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蓉江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18 亿元，为预算的 96.3%，增长 1.1%。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3.59 亿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2.13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0.47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43 亿元、调入资金 6.2 亿元，收入总量为 18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68 亿元，下降 1.7%。加上上解支出 2.94 亿元、区域间转移性支出 0.24 亿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56 亿元，支出总量为 17.41 亿元。收支扎抵，年终结余结转 0.59 亿元。

同时，根据《预算法》规定，其他有关事项报告如下：

（1）**预备费安排使用情况。**蓉江新区预备费预算安排 0.15 亿元，未安排支出。

（2）**上年结转结余资金使用情况。**蓉江新区一般公共预算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0.47 亿元，已全部当年支出使用。

（3）**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收支情况。**蓉江新区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年初余额 1.43 亿元，预算执行中报经市人大常委会批准动用 1.43 亿元，年末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为 0。

（4）**预算周转金收支情况。**蓉江新区预算周转金年初、年末余额均为 0，当年无变化。

(5) “三公”经费使用管理情况。蓉江新区“三公”经费支出 104.57 万元，较上年减少 0.6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86 万元，较上年净增加，主要是新增因公出国出境事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3.6 万元，较上年减少 2.01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50.11 万元，较上年增加 0.47 万元，主要是招商等公务活动增加。

(6) 政府债券收支情况。蓉江新区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13.82 亿元。从预算类型看，一般债券 2.13 亿元，专项债券 11.69 亿元。从债券类型看，新增债券 8.01 亿元，主要用于交通、教育、棚户区改造等领域基础设施建设；再融资债券 5.81 亿元(含化隐债资金)。从债券期限看，7 年期债券 6.05 亿元、10 年期债券 3.49 亿元、15 年期债券 1.64 亿元、20 年期债券 1.64 亿元、30 年期债券 1 亿元。2024 年全区地方政府债券还本 1.07 亿元，付息 1.3 亿元。2024 年末蓉江新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53.2 亿元，控制在上级核定的债务限额 53.43 亿元以内。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蓉江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2 亿元，为预算的 128.8%，增长 12.4%，主要是土地出让收入增长较多。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0.98 亿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1.69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3.76 亿元、调入资金 0.43 亿元，收入总量为 38.87 亿元。蓉江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5.75 亿元，增长 48%。加上上解支出 1.55 亿元、调出资金 6.2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4.35 亿元，支出总量 37.85 亿元。收支扎抵，年

终结余结转 1.02 亿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蓉江新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1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4 万元，收入总量为 5 万元。赣州蓉江新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收支扎抵，年终结余结转 5 万元。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蓉江新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63 亿元，为预算的 99.6%，增长 11.3%，主要是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高档次缴费标准人数增加。蓉江新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0.99 亿元，增长 5.8%，主要是养老金提标，相应支出增长。当年结余 0.64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4.75 亿元。

市本级、赣州经开区、蓉江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项目预算数、决算数及其对比分析，详见决算草案。

今年 3-6 月，市审计局对 2024 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了审计，对市财政局直面财政“紧平衡”困难，服务发展大局，完善财政治理机制，有效防范化解风险，推动全市财政运行总体平稳，为赣州经济持续回升向好提供了财政支撑给予了较充分肯定。但也指出了一些问题，主要是：预算编制不够细化，部分支出预算执行率低，部分转移支付资金未及时下达，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等。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逐项对照，举一反三，认真整改。

二、2025 年上半年全市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全市财政部门积极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

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聚焦“走在前、勇争先、善作为”目标要求，围绕打造“三大高地”、实施“五大战略”，持续用力、更加给力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集中财政资金补短板、办大事，加强财政科学管理，有效防范化解财政风险，为加快建设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赣州提供了坚实的财政支撑。

上半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1.05 亿元，完成汇总预算的 59.7%，增长 1.9%。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01.42 亿元，下降 1.7%，剔除 2024 年增发国债支出后同口径增长 1.3%。**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9.96 亿元，完成预算的 13.7%，下降 41.5%，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6.08 亿元，下降 62.2%。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45.74 亿元，下降 34.4%。**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7.06 亿元，完成预算的 18.7%，下降 25.7%，主要是上年盘活存量资产资源等产生的一次性收入抬高了基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59 亿元，下降 15%。**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26.3 亿元，完成预算的 52.04%，增长 7.7%。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07.21 亿元，下降 6.9%，主要是调整优化定点医院 DIP 费用预付方式导致医保基金支出下降。

上半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0.78 亿元，完成预算的 69.2%，增长 3.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1.64 亿元，增长 4.8%。**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8.53 亿元，完成预算的 26.8%，下降 24.2%，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 亿元，下降 41.6%。政府性基金支出 26 亿元，增长 36%。市

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867 万元，为赣州银行和融资担保集团缴交的股利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1 亿元，主要是拨付公交成本规制补贴和融资担保集团注册资本金。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77.38 亿元，完成预算的 53.9%，增长 6.2%。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65.17 亿元，下降 16.1%。

上半年，赣州经开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71 亿元，完成预算的 56.7%，增长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08 亿元，增长 1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81 亿元，下降 26.4%；政府性基金支出 12.76 亿元，下降 34.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63 亿元，支出 0.01 亿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24 亿元，增长 17.5%；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0.74 亿元，增长 8.7%。

上半年，蓉江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41 亿元，完成预算的 56.2%，下降 10.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8 亿元，下降 13.8%。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63 亿元，下降 62.4%；政府性基金支出 7.85 亿元，下降 12.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1 万元，支出 0.76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0.58 亿元，下降 28%；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53 亿元，增长 8.7%。

此外，2025 年市级获得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92.86 亿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务 24.71 亿元，新增专项债务 68.15 亿元，我们按规定分别列入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并报市人大常委会审议。

上半年全市财政运行主要特点：

（一）财政运行总体平稳。持续加强全市财税部门沟通联动，认真分析经济形势及重点税源行业发展，强化收入组织调度分析，全力挖潜增收。税务部门进一步加大对增值税、资源税、房产税、车船税等相关应税事项清理，推动全市税收降幅逐月收窄，今年1-6月全市地方税收收入下降2.7%，降幅较1月份（下降10.5%）收窄7.8个百分点。财政部门加大资源资产盘活力度，加快非税收入清收入库，推动财政收入实现“双过半”。上半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1.9%，高于全省平均水平；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01.42亿元，同口径增长1.3%，教育、科技、社会保障等重点领域支出保持平稳增长。

（二）重点支出保障有力。聚焦延链、补链、强链，把技改和数字化转型作为产业发展的重点支持方向，翻番安排资金支持企业技改和数字化转型。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升级融合，研究出台新一轮支持中科院赣江创新研究院政策，先进金属材料赣南实验室启动运行，加速科研成果转化。支持乡村振兴发展，全市统筹资金27.67亿元推动耕地补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等惠农政策落地。支持保障和改善民生，全市民生类支出完成414.84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量的82.7%。省、市10件民生实事取得阶段性成效，群众关切的一批就业创业、养老托育、疾病预防、交通出行、应急救援等事项有序推进。

（三）积极的财政政策提质增效。立足推动形成更多有

效投资，上半年积极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490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 329.38 亿元，有力支持打基础、补短板项目。加力扩围实施消费品以旧换新，兑付 5.1 亿元资金支持汽车更新、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等。加大文旅消费支持，对引客入赣、演唱会和音乐节等演艺活动进行奖补，在五一、端午节等重大节假日发放文旅消费券开展促消费活动。积极申报中央财政支持现代商贸流通体系试点城市，获中央奖补资金 2 亿元。

（四）财政管理更加科学规范。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研究制定厉行节约坚持“过紧日子”若干措施，强化“三公”经费管理。严格落实财政可承受能力评估，对市本级政府投资项目进行合理性、必要性审查。提高政府投资项目评审质效，市本级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审减率达 21.4%，数字化项目审减率达 28.5%。强化资金绩效管理，市本级选取 16 个重点项目、11 个部门作为 2025 年重点绩效评价对象。加快构建“1+N”专项资金管理体系，推动新增制订及修订果业发展专项、文旅发展专项等资金管理办法 10 余项。加强财会监督，对 21 项财政重点政策和专项资金开展检查，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聚焦乡镇财政资金、乡村振兴、校园餐、殡葬等重点领域，持续深入推进“1+5+3”群腐集中整治工作。

（五）财政改革持续深化。统筹资金支持对标深圳规则规制改革工作，牵头推动公共服务领域改革，专班推进、清单作战，协同部门推出了大学生来赣实习就业“免费住宿 12

个月”保障机制、盘活政府资产资源优化“一老一小”服务供给体系、优化公共文体设施便民服务机制、推动公共实训基地共建共享等一批群众可感的改革事项。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开展市直部门运转经费支出标准调研，推动机关运转成本分类核定和公用经费标准修订完善。深化市以下财政体制改革，水资源税改革顺利落地。推动乡镇“一级财政”试点工作，试点乡镇数量从29个增加至60个，推动更多财力向基层倾斜。

（六）财政运行风险有效防范。兜牢兜实基层“三保”，推动各地将60%以上的经常性收入划入“三保”专户；落实运行监测机制，对库款保障水平低于警戒线的县（市、区）及时预警。推动地方政府融资平台数量和债务规模持续压降，落实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1+8”方案，隐性债务按计划稳妥化解，融资平台实现有序退出，开展政银企资产资源盘活对接，畅通金融支持化债渠道。

我市财政运行总体平稳，但财政收支矛盾突出，预算平衡还存在较大压力，财政运行还存在一些突出的困难：一是**税收增收压力较大**。受外需不振、内需偏弱和投资稳定增长支撑不足等因素影响，我市税收收入持续承压，自上年2月份以来已连续17个月负增长，房地产业、建筑业、家具制造业、金融业等传统重点行业税收持续减收，上半年分别同比下降15.9%、19.9%、39.3%、7.4%。全市1-6月地方税收收入下降2.7%，虽然降幅较1月份收窄，但经济回稳基础尚不稳固，税收收入增幅扭负为正的**压力仍然较大**。二是**财政**

收支“紧平衡”压力较大。税收下降，房地产市场依旧低迷，上半年全市土地出让收入仅实现 26.08 亿元，同比下降 62.2%。受此影响，基层财政可用财力减少，而化解地方债务、“三保”支出、重大民生项目等刚性支出有增无减，基层财政收支平衡压力较大。

三、开拓进取、实干担当，高质量完成全年财政工作任务

下一步，全市财政部门将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以锚定“四个定位”、努力实现“六个突破”、强化“两个保障”的发展思路为指导，严格落实预算决议及审查意见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用好用足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聚焦我市高质量发展关键领域、薄弱环节，强化财政支撑，持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推进财政科学管理，以更强的管理效能保障财政政策落实，全面完成各项年度目标任务。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紧盯目标推动财政稳定运行。锚定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34.13 亿元，增长 2%”的预期目标，强化收入组织征管。常态化开展财政运行情况调研，充分研判、妥善应对影响财政收支的各种因素。深入盘点清理房产税、土地增值税等存量应税事项，积极挖潜增收，努力稳住税收回升向好势头并推动扭负为正。加强财源建设，积极落实各类财税优惠政策，推动基金招商和产业链招商，发挥“1+5+N”产业基金作用，培育新的税源增长点。加大资源资产盘活力

度，加快非税收入清收入库。牢牢把握“十五五”规划编制重要机遇，积极向上争资争项，对接争取更多试点示范和项目建设资金落地。

（二）统筹财力保障重点支出。坚持“大钱大方、小钱小气”，统筹财力保障产业、科技、民生等重点领域支出。支持建设工业强市，助推实施“7510”行动，加大力度支持重点产业发展，落实企业技改补助政策，推进企业转型升级。支持中科院赣江创新研究院等重大平台建设，推动重大产业技术攻坚，提升基础研究能力。支持农业生产“大托管”向“大运营”转型升级，对农业加工业重点企业发展和关键工艺设备提升进行补助。加大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投入，支持完善综合货运枢纽体系建设。优化文旅奖补政策，支持发展赛事演艺经济，激活文旅消费市场。全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大对就业创业、养老托育、健康、体育等民生实事支持力度，确保省、市 10 件民生实事取得实实在在成效。

（三）深化改革完善体制机制。更大力度抓好对标深圳规则规制改革工作，强化部门协同，推动已出台的事项早落地、早见效，并联动部门加大研究谋划力度，聚焦制约赣州高质量发展的瓶颈问题，研究提出更多高质量对标改革事项。持续深化零基预算改革，优化改革实施方案，完善支出标准体系，科学精准编制 2026 年预算。深化市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合理界定市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做实做细乡镇“一级财政”试点，健全与乡镇经济发展相适应的财政管理体制。

（四）强化管理提升资金效益。细化落实过紧日子举措，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建立完善运转经费支出标准，调优资金使用方向。组织实施重点资金绩效评价，开展成本支出绩效管理试点，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加强政府投资项目审核，严格落实财政可承受能力评估制度，编制政府投资项目造价控制指引，确保政府投资项目俭约、有效、实用。聚焦财会监督重点领域，严肃财经纪律，推动群腐集中整治有力有效。

（五）压实责任防范化解财政风险。压实县（市、区）“三保”主体责任，推动市县将更多经常性收入科学合理纳入“三保”专户管理，强化库款调度和监测，全力确保基层“三保”不出问题。坚决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严格落实“1+8”化债方案，推动隐性债务清零与融资平台退出有效衔接，确保年内54家融资平台如期退出，引导金融机构支持返迁房、人才房、矿产资源和土地的盘活变现。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十五五”规划谋篇布局之年，做好财政工作重任在肩。我们将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紧紧围绕市六届人大六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开拓进取、实干担当，自觉接受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审查意见，更加有力有效落实好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为奋力谱写社会主义现代化赣州篇章贡献财政力量！

专此报告，请予审议。